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1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在公司召开，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决策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并形成如下决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同意选举洪丽铃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洪丽铃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附：洪丽铃女士简历

洪丽铃女士：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4 年参加工作，曾任公司行政部经理；现任公司行政管理中心副总监、工会主席。

洪丽铃女士持有公司 2,700 股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5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成都火炬电子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标的公司目前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子公司成立后，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行业、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火炬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成都火炬”），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以成都为基点，依托成都电子信息产业和人才优势，整合西南部资源，开拓电子元器件新领域、搭建技术平台，实现产业化落地。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全资子公司设立的具体事宜，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成都火炬电子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华泰路 33、35 号 1 栋 1 层 1 号附 66 号

4、法定代表人：张烽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

7、出资方式：自有资金出资

8、股东构成：公司直接持有 100%股权

9、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 1 人；不设监事会，设监事 1 名，均由公司委派。总经理由法定代表人担任。

上述注册信息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三、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成都地区具有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发达、高端技术人才资源丰富、工科高校和客户群集中等优势，有助于企业吸纳并储备技术研发及工艺人才、搭建新的技术平台，结合市场需求进行精准研发和定制化设计，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新的助力。

本次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标的公司目前尚未办理工商注册登记相关手续，完成相关审批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的需要，但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行业、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充分关注行业及市场的变化，加强子公司风险管控，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流程，强化战略引导、财务监督和审计监督来预防及控制可能存在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2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2 月 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泉州市鲤城区常泰街道新塘社区泰新街 58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3,360,25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5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副董事长蔡劲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长蔡明通先生、独立董事白劭翔先生因公未能现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蔡劲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1.02	选举吴俊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1.03	选举张子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1.04	选举陈立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林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2.02	选举吴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2.03	选举童锦治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曾小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3.02	选举李莉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11,158,908	98.9683	是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审议上述议案时，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均亲自出席并分别向股东大会作出了相关说明。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蔡劲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302,513	89.2637				
1.02	选举吴俊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302,513	89.2637				
1.03	选举张子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302,513	89.2637				
1.04	选举陈立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302,513	89.2637				
2.01	选举林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302,513	89.2637				
2.02	选举吴金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302,513	89.2637				
2.03	选举童锦治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302,513	89.2637				
3.01	选举曾小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8,302,513	89.2637				
3.02	选举李莉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8,302,513	89.263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未对通知和公告以外的事项进行审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昕、杨惠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3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蔡劲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蔡劲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由五人组成：蔡劲军先生（主任委员）、吴俊苗先生、张子山先生、林涛先生、吴金平先生；

审计委员会由三人组成：林涛先生（主任委员）、童锦治女士、陈立富先生；

提名委员会由三人组成：林涛先生（主任委员）、吴金平先生、蔡劲军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人组成：童锦治女士（主任委员）、林涛先生、蔡劲军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蔡劲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陈世宗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聘任陈培阳先生、吴俊苗先生、王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张子山先生为总工程师、聘任周焕椿先生为财务总监；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蔡劲军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表决陈世宗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表决陈培阳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表决吴俊苗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表决王强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表决张子山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表决周焕椿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兰婷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苏友珍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中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表决兰婷杰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表决苏友珍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5、审议《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火炬电子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6、审议《关于不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议案》。

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火炬转债”当期转股价的 130%，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决定本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后不行使“火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未来五个月内（即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5 月 7 日），若“火炬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赎回权利。

审议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火炬电子关于不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

蔡劲军先生简历

蔡劲军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6 月出生，EMBA。泉州市鲤城区第八届政协委员，第十二届福建省工商联副主席。荣获“2010 年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荣誉称号、福建省第十七届优秀企业家称号、福建省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福建省非公有制经济优秀建设者、泉州市高层次人才。曾任：泉州火炬副总经理、总经理，火炬电子厂副总经理、火炬电子副总经理。

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毫米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立亚特陶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立亚新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立亚化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雷度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紫华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安紫华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泉州紫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火炬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火炬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火炬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雷度国际有限公司董事。

蔡劲军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截止目前直接持有公司 24,983,455 股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明通先生之子，公司现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吴俊苗先生为其妹之配偶，除此之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培阳先生简历

陈培阳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2 月出生，博士学历，高级经济师，泉州市高层次人才。曾先后荣获 2017 年泉州市十大杰出经理人、2018 年福建省优秀职业经理人、2019 年中国杰出职业经理人等称号，2021 年中国商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全国商业技术进步奖三等奖，2022 年绿色共享与循环利用贡献奖（国家社会科学技术奖之一）二等奖等奖项，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总监；现任泉州市鲤城区第十届人大代表、福州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应用技术大学兼职教授、本公司副总经理。

陈培阳先生现持有本公司 3,500 股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吴俊苗先生简历

吴俊苗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6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泉州市恒康医疗包装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慧邦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战略投资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天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泉州市恒康医药包装有限公司监事、厦门慧邦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福建开宗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吴俊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明通先生之女的配偶、及实际控制人蔡劲军先生之妹的配偶，除此之外，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强先生简历

王强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2 月出生，EMBA 在读。现任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紫华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雷度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厦门雷度电子有限公司监事。

王强先生现持有本公司 40,000 股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张子山先生简历

张子山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先后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泉州工匠、泉州市高层次人才。曾任福建省电子产品监督检验所检测管理中心、检测试验中心、技术管理中心主任；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张子山先生现持有本公司 25,000 股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周焕椿先生简历

周焕椿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高级管理会计师、AAIA 全权会员。荣获晋江市优秀人才，泉州市高层次人才。曾任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本模块负责人、福建雅客食品有限公司直属财务经理、福建毫米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州天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周焕椿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世宗先生简历

陈世宗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福建立亚特陶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立亚新材有限公司监事、福建立亚化学有限公司监事。

陈世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兰婷杰女士简历

兰婷杰女士：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兰婷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苏友珍女士简历

苏友珍女士：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审计师。曾任火炬电子审计科长，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苏友珍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4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监事曾小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一致选举曾小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从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日止，后附简历。

经审查，上述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审议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附件：曾小力先生简历

曾小力先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4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泉州市鲤城区第十届人大代表，泉州市高层次人才。曾任公司应用工程部经理、营销副总监、质量技术总监，现任公司市场中心总监、北京职能中心总经理、监事会主席，兼任福建毫米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曾小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2-096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火炬转债”当期转股价 24.51 元/股的 130%，已触发“火炬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本次不行使“火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火炬转债”。

● 未来五个月内（即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5 月 7 日），若“火炬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 2023 年 5 月 8 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火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一、“火炬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7 号”文核准，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了 60 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60,000.00 万元，期限 6 年，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0%、第二年 0.6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1.80%、第六年 2.0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20]165 号文同意，公司 6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火炬转债”，转债代码“113582”。本次发行的“火炬转债”自 2020 年 12 月 2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 25.33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火炬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 24.51 元/股。

二、“火炬转债”赎回条款与触发情况

（一）赎回条款

根据《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其中：IA 为当期应计利息；B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i 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 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火炬转债”当期转股价的 130%，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公司不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决定

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火炬转债”的议案》，董事会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实际情况，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决定本次不行使“火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且未来五个月内（即 2022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5 月 7 日），若“火炬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赎回权利。在此之后以 2023 年 5 月 8 日为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火炬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四、相关主体减持可转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火炬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不存在交易“火炬转债”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2-077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数量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富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富婕”）与上海瀛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瀛日”）、上海鼎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鼎韬”）、上海张江汉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张江汉世纪”）为一致行动人，四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5,891,6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312%。

2、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上述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1、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上海富婕、上海瀛日、上海鼎韬、张江汉世纪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12,044,5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06%。其中，上海富婕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2,151,600 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3,745,306 股，上海瀛日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623,700 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1,085,756 股，上海鼎韬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1,113,000 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1,937,392 股，张江汉世纪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 151,600 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1,236,178 股。

2、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开始实施；通过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自公告披露日起 3 个交易日后开始实施。

3、2022 年 12 月 7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富婕发来的《关于上海富婕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科博达股票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上海富婕、上海瀛日、上海鼎韬、张江汉世纪累计减持 3,456,145 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了 2,0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99 %，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了 1,436,1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54%。本次减持计划中集中竞价部分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富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5,270,619	6.2536%	IPO 前取得：25,270,619 股
上海瀛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2,984,919	3.2133%	IPO 前取得：12,984,919 股
上海鼎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2,984,919	3.2133%	IPO 前取得：12,984,919 股
上海张江汉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4,651,200	1.1510%	IPO 前取得：4,651,2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富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70,619	6.2536%	柯桂华为上海富婕普通合伙人（GP）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瀛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84,919	3.2133%	柯炳华为上海瀛日普通合伙人（GP）及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鼎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84,919	3.2133%	柯磊为上海鼎韬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GP）；柯桂华、柯炳华、柯磊为一致行动人。
	上海张江汉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51,200	1.1510%	柯博达投资控股为张江汉世纪普通合伙人（GP）；同时，科博达投资控股的实控人为柯桂华、柯炳华。
	合计	55,891,657	13.8312%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富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0,800	0.2551%	2022/11/29 - 2022/12/7	集中竞价交易	66.00 –71.51	70,441,142	24,039,819	5.9490%
上海瀛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900	0.0737%	2022/11/29 - 2022/12/7	集中竞价交易	66.00 –71.50	20,354,191	12,687,019	3.1396%
上海鼎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9,700	0.1336%	2022/11/29 - 2022/12/7	集中竞价交易	66.00 –71.40	36,885,412	12,445,219	3.0798%
上海张江汉世纪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600	0.0375%	2022/11/30 - 2022/11/30	集中竞价交易	66.00 –66.05	10,028,300	3,263,455	0.8076%

注：1、截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张江汉世纪已完成本次减持计划，其通过集中竞价减持 151,600 股，大宗交易减持 1,236,145 股。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7 日，上海富婕通过集中竞价减持 1,030,800 股，大宗交易减持 200,000 股。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　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系各持股平台员工自身资金及有限合伙人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而实施的减持。在减持期间内，上海富婕、上海瀛日、上海鼎韬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具体实施方案，减持的股份数量、减持时间及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2
债券代码：118015　债券简称：芯海转债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 1,458,030 股，占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海科技”或“公司”）目前总股本数 142,156,346 股的 1.03%，限售期为安谋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谋科技”）及湖南蒲公英雄峰智芯叁号私募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蒲公英”）向公司增资事宜完成工商变更之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起 36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30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海科技”）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10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9,647,715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 79.6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352,285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20.3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